

文明花开沁皖东

(上接第一版)

“老年人要留绿地,年轻人要划车位……在小区改造过程中,三方代表在议事厅里听取各方意见、多次协商,努力让所有居民都满意。”滁州市南谯区银花西区党委书记许平说。

改造方案居民拿,改造效果群众评。改造提升银花西区下足“绣花功”,完成了道路翻新、雨污管网改造、停车位整治改造、屋面翻新、排水整治改造、楼道整治、消防整治等项目,新增了公共晾晒空间和非机动车车棚。

环境变化带来的舒适生活背后,在于文明创建的一呼百应。滁州既注重公园、广场、景观大道等城市“面子”的光鲜亮丽,更注重背街小巷、城中村、老旧小区、集贸市场等城市“里子”的整洁有序……一系列“绣花功”描绘出文明城市的“好模样”和文明生活的“新图景”。

“我们始终坚持以创建为民、创建惠民、创建靠民的理念,把群众诉求作为第一信号,把群众满意作为第一标准,把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作为改善民生、提升城市品质的总抓手,解决了一大批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和民生难题。”滁州市委书记张祥安说。

唱响“主旋律”,志愿服务续写“雷锋故事”

文明于城,是为民的砥砺前行;文明于人,是沉淀的道德品质。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不仅包括城市人居环境的改善,还包括城市软环境的提升,既要有“仓廩实衣食足”的物质生活,还要有“知礼节知荣辱”的社会风气。

“为提供专业的志愿服务,让更多的居民和市民受惠,社区积极打造‘党委+党员+社工+社会组织+志愿者团队’服务模式,让社区志愿服务成为参与社区自治的重要社会力量。”龙池社区党委书记孙涛向记者介绍。

国粹堂、农家书屋、记忆长廊、志愿者工作站……一支支志愿服务队活跃在群众身边,以实际行动感染并带动着身边人。

创文明城,育文明人。“现在是红灯,请您稍等”“请后退,斑马线上不能停车……”11月13日,记者在滁州看到“志愿红”忙碌在十字路口,一个微笑、一份礼让、一双援手,都是志愿服务精神的缤纷绽放。滁州25.3万名志愿者在城市的每个角落,用行动书写“滁州故事”,唱响着文明“主旋律”。

从城到人,从人到城,志愿服务犹如冬日里的一抹亮色,温暖千年亭城,传递

文明力量。

“一个人可以温暖一座城,一批人可以改变一座城。在我们皖东大地,只要你遇到困难,总有人会伸出热情的双手。”滁州出租车司机方怀成说。他发起以“雷锋”命名的出租车队伍,带领车队104名“兄弟姐妹”,扶弱济困、敬老助残、爱心送考、捐资助学等,在出租车上续写了一部部“雷锋故事”。

德者有得,让城市更有温度,滁州树立“文明有礼”理念,率先在全省实施“道德信贷”工程,擦亮特色品牌。去年,滁州共为1156户符合信贷条件的先进典型取得授信,授信额度8.8457亿元,授信5.7962亿元。同时,为687名道德模范及身边好人免费体检,帮助1184名各级好人模范解决实际困难。

全城“总动员”,创建触角延伸千家万户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没有局外人。滁州搭建“线上+线下”全民互动平台,形成“政府来主导、市民唱主角”的文明创建格局。

“从地方到部门,从街口到家门口,一级抓一级,层层有人管,创建触角延伸千家万户,每位市民都是文明创建责任人。”滁州市文明办负责人说。

滁州不断深化“党建带群建、合力抓创建”活动,健全街道社区党建“1+1”体制,完善33名市级领导、150余个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结对网格体系,以“连心共创文明城”为主题,组织干部入户走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成为共识,“人人支持创建,人人参与创建”的社会氛围浓厚。

城市之兴,居者皆有其责;城市之美,居者应尽其力。“有一分力出一分力,有一分方便发一分光。市民既是城市文明的受益者,更是城市文明的创造者。”龙蟠北苑农贸市场商户卢家权说。他告诉记者,龙蟠北苑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前后变化很大。以前市场内到处脏乱差,一不小心就会踩水坑,如今干净整洁、分区明显,市场面貌焕然一新。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带来的变化,激发了“人人为我,我为人人”的文明创建热情,产生了裂变效应,让更多市民由“旁观者”变成了“参与者”。市民一言一行间,彰显出千年亭城的价值认同和文明气度。

最美的文明华章,往往是孜孜不倦不懈付出的回响。滁州终于以优异的成绩,成功跻身全国文明城市,自豪地交出满意的答卷,也为滁州树起了里程碑,从此踏上了“守护金牌”“擦亮金牌”的文明新征程。

安徽省来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来自自然资源规字[2020]17号

经来安县人民政府批准(来政秘[2020]90号文件),来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11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编号及宗地号	土地位置	地块面积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限高(米)	投资强度要求(万元/亩)	出让年限(年)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号
		平方米	亩									
LAGY2020-67 341122800002GB00035	县经济开发区裕安西路以北、宁洛高速以西	101018.20	151.53	工业	≥0.6	≥40%	-	≥150	自交地之日起至2062年7月19日止	1193	1193	3403820 BA0474
LAGY2020-68 341122800002GB00036	县经济开发区裕安西路以北、宁洛高速以西	5032.40	7.55	工业	≥0.6	≥40%	-	≥150	自交地之日起至2062年7月19日止	60	60	3403820 BA0477
LAGY2020-69 341122800002GB00037	县经济开发区裕安西路以北、宁洛高速以西	2189.00	3.28	工业	≥0.6	≥40%	-	≥150	自交地之日起至2062年7月19日止	26	26	3403820 BA0481
LAGY2020-70 341122800002GB00038	县经济开发区裕安西路以北、宁洛高速以西	149.40	0.22	工业	≥0.6	≥40%	-	≥150	自交地之日起至2062年7月19日止	2	2	3403820 BA0480
LAGY2020-71 341122800002GB00039	县经济开发区裕安西路以北、宁洛高速以西	22505.20	33.76	工业	≥0.6	≥40%	-	≥150	自交地之日起至2062年7月19日止	266	266	3403820 BA0475
LAGY2020-72 341122800002GB00040	县经济开发区裕安西路以北、宁洛高速以西	45.10	0.07	工业	≥0.6	≥40%	-	≥150	自交地之日起至2062年7月19日止	1	1	3403820 BA0482
LAGY2020-73 341122800002GB00041	县经济开发区裕安西路以北、宁洛高速以西	24.7	0.04	工业	≥0.6	≥40%	-	≥150	自交地之日起至2062年7月19日止	1	1	3403820 BA0476
LAGY2020-74 341122800002GB00042	县经济开发区裕安西路以北、宁洛高速以西	13.1	0.02	工业	≥0.6	≥40%	-	≥150	自交地之日起至2062年7月19日止	1	1	3403820 BA0479
LAGY2020-75 341122102003GB00046	汉河产业第二片区杏湖大道西侧、北城大道南侧	68663.90	103.00	工业	≥1.0	≥40%	36	≥150	50	1030	1030	3403820 BA0450
LAGY2020-76 341122102005GB00020	水口镇北城大道北侧	5208.60	7.81	工业	≥1.0	≥40%	-	≥150	50	67	67	3403820 BA0473
LAGY2020-77 341122200004GB00020	三城镇远休沐用品东侧	1532.20	2.30	工业	≥1.0	≥40%	≤24	≥150	50	16	16	3403820 BA0468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和其他组织(本县内有拖欠土地出让金和违法用地正在查处及自身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者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联合竞买人须同时到指定报名地点共同签署竞买申请书,也可以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指定其中一人作为代表参与竞买。

三、本次11宗地块均为无底价挂牌出让,以价高者得为原则确定竞得人。增价幅度均为每次1万元或其整数倍。

四、申请人可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0年12月18日前,到来安县土地储备中心获取挂牌出让文件并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并有效报价一次。

五、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12月18日16时整。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0年12月18日17时前开具《竞买资格确认(通知)书》,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和成交确认地点在来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来安县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7楼)

七、挂牌时间为:2020年12月13日8时至2020年12月22日9时整。

八、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交款、交地时间:
(一)地块成交后,竞得人必须在10个工作日

内到我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后30日内必须缴纳出让价款50%首付款,余款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付清。

(二)竞得人在缴清全部土地成交价款后5个工作日内到我局办理交地,我局在30日内将土地移交给竞得人。

(三)竞得人在取得工业项目审批、核准和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后,方可申请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四)未缴清成交价款,不核发《不动产权证书》,也不按成交价款缴纳比例分割办证。

九、开工及竣工时间:

(一)竞得人必须在土地交付之日起12个月内开工建设,自动工之日起12个月内工程竣工。

(二)竞得人不能按期开工,应提前30日向我局提出延建申请,经同意延建的,其项目竣工时间相应顺延,但延建期限不得超过一年。

十、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本次挂牌出让接受书面申请报名,不接受邮寄、电子邮件及口头报名。

(二)本次挂牌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按地面现状一次性净地出让,有关税费由竞得人按规定另行交纳。

(三)行政办公及服务设施占地比例均不得超过工业项目总用地面积的7%,且建筑面积不大于生产用房建筑面积的30%,绿地率均不大于15%。

十一、本次挂牌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文件。

十二、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来安县土地储备中心
来安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联系地址:来安县新丰南路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13楼
联系人:蔡子豫 李磊
联系电话:0550-2350217 5681223

十三、交纳竞买保证金的银行账户:
开户单位:来安县土地储备中心
(一)开户行:安徽来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阳支行
账号:2001 0046 3560 6660 0000 012
(二)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来安县支行
账号:1213 0001 0400 11372
(三)开户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来安县支行
账号:2033 4112 2001 0000 0202 051
(四)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来安支行
账号:3400 1737 2080 5041 0040
(五)开户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来安支行
账号:2410 4010 2100 0014 707

2020年11月23日

wanX®万兴
美好万兴 品质生活

奥园
梅苑健康生活
品牌交付上市 数字营销

万兴
奥园

江海亭川

MOUNTAINS AND RIVERS

贯绝全城

万兴·奥园 江海亭川贯蛋大赛

活动时间 2020年11月14日-2020年12月13日

参与即有好礼,更有iPhone 12、华为nova7等大礼等你来拿

报名热线: 0550-2175600